

# 2022 年决算草案说明事项

## 一、关于地方政府债务情况的说明

无内容。

## 二、关于对下转移支付情况的说明

无内容。

## 三、关于“三公”、会议、培训和机关运行经费的说明

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和机关运行经费坚持量力而行、勤俭办事的原则，避免奢侈浪费，压缩机关运行成本。

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决算为 214 万元，较 2021 年增加 18 万元，增长 9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2021 年和 2022 年均为 0 万元，无变化，主要是因为新冠疫情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未发生；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36 万元，增加 36 万元，主要是周市派出所和新镇派出所更新购置两辆公车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3 万元，减少 7 万元，下降 5%，主要是由于厉行节约，压减一般性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减少 11 万元，下降 16%，主要是因为继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。

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会议费、培训费总额为 10 万元，较 2021 年增加 9 万元。其中会议费 1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；培训费 9 万元，去年同期未发生，主要是因为新冠疫情，从严控制外出培训次数和规模。

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决算为2489万元，较2021年减少74万元，下降3%，主要是继续过勤俭节约的日子。

#### 四、关于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

##### （一）强化绩效理念，深入推进评价。

进一步强化各部门绩效管理理念，将“要我评价”的被动认识转化为“我要评价”的主动实践，把财政绩效评价作为转变政府职能、深化财政改革、促进科学理财的重要工作来抓，健全完善制度办法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深入推进评价工作，提升整体绩效管理水平。

##### （二）强化事前准备，提升评价质量。

在推进自身评价工作开展时，结合评价工作实际，规范评价标准，立足管理需求，预设评价重点，确保绩效评价结果公正、客观、精准，切实提高评价质量。2022年，重点评价项目有2个，涉及评价金额700万元；自评价项目有2个，涉及评价金额2613万元。

##### （三）强化结果应用，巩固评价成效。

在进一步严格问题整改落实，加强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的工作力度的基础上，公开评价结果。按照“谁评价、谁公开”的原则，由主管部门将部门自评报告向社会公开，接受公众监督。